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ULTURECOM HOLDINGS LIMITED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3)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之通函(「原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其中載列股東週年大會之時間及地點以及將予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以供股東批准之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3號港島皇悅酒店一樓皇悅一廳舉行，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作為原通告所載原決議案的補充：

普通決議案

三、(iv) 重選馮定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關健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5樓1502室

附註：

1. 第3(iv)號決議案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之詞彙與原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補充通函隨附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包含新的第3(iv)號決議案。請參閱補充通函中標題為「3.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之部分，以了解有關填寫及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安排。
3. 除上述新的第3(iv)號決議案外，原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無其他變動。
4.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其他決議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委任代表、登記程序、暫停股東登記及其他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事宜，請參閱原通函及原通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關健聰先生(為執行董事)；王幹文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及廖家瑩博士(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以及黃昆杰先生及蒙一力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